

#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5月23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召开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1、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 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4,195,95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80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00000股。

-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44,195,95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 0.28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 0.252000元；持有首发

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 0.056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 0.028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144,195,954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73,035,144股。

###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7月10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7月11日。

###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7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份于 2019年7月11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7月 1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9年 7月 11日。

###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转增股本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比例 (%)		股份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7,728,954	67.78	19,545,790	117,274,744	67.7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467,000	32.22	9,293,400	55,760,400	32.22
三、股份总数	144,195,954	100.00	28,839,190	173,035,144	100.00

注：上表数据最终以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办理股份登记结果为准。

### 七、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173,035,144股摊薄计算，2018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0903元。

###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南云一路16号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咨询联系人：陈晓莹 刘黎

咨询电话：020-35812869 020-35812931

传真电话：020-35812868

### 九、备查文件

-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2、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3日